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Demeter Financial Investment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20)

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舉行 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事項。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作為普通決議案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922,936,125股已發行股份。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吳文俊先生及吳廷浩先生(均為執行董事)、賣方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且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概無持有任何股份。因此，概無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士於買賣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亦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合共有922,936,12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本100%)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決議案投票。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A條，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放棄投票贊成於會上所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東已於該通函內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買賣協議下擬進行之收購事項(定義見該通函)，以及批准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或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採取其認為就收購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之一切交易或使其生效而言屬必需、恰當、適宜或權宜之所有行動。	426,544,639 (100.00%)	0 (0.00%)

附註：上述票數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由授權法團代表或由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獲得之贊成票數超過50%，故該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人。

代表董事會
國農金融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周晶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周晶先生、吳文俊先生、林俊基先生及吳廷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健輝先生、鄭露儀女士及洪君毅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登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demeter.com)。